泉鲤建〔2020〕22号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

《2020年鲤城区工程质量安全

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属各有关股室（单位）：

现将《2020年鲤城区工程质量安全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我区的实际情况，落实好今年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2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住建局，区府办，吴碧林副区长。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2月8日印发

2020年鲤城区工程质量安全工作要点

2020年，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决策部署，持续完善工程质量安全保障体系，深入开展建筑工程质量提升行动和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治理，全面提升工程质量安全水平，实现区政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达的年度工程质量安全责任目标。

一、强化工程质量管控

**（一）强化检测过程和检测行为的监管。**根据上级部门的工作要求，对检测机构适时开展“双随机”检查和信用评价。规范工程质量检测市场，依法严厉打击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中存在伪造检测报告、弄虚作假检测行为。

**（二）切实加强实体质量监管力度。**开展工程质量尤其是混凝土质量整治专项行动，在“双随机”检查过程中重点抽查混凝土质量，督促各方责任主体落实原材料进场检验、混凝土交货验收和主要材料报审及溯源网上公开制度，同时加强对建筑用砂和混凝土结构的抽查抽测，对发现问题严肃查处，严厉打击施工、监理和预拌混凝土生产等企业的违法违规行为。

**（三）深入开展建筑工程质量提升行动。**督促建设单位落实质量安全首要责任，加强对施工、监理单位履约情况监督检查。落实建筑工程品质提升行动指导意见，强化渗漏、裂缝等质量常见问题治理。推动机制砂项目建设，缓解建筑用砂紧缺问题。落实绿色搅拌站提升建设要求，实行动态管理机制。

二、狠抓施工安全监管

**（一）注重防范重大安全风险。**突出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严格执行施工方案编制、论证及实施等制度，坚决遏制群死群伤事故发生。充分发挥质量安全协会自律作用，全面推行建机一体化企业信息化管理，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组织专家对高处坠落、物体打击等事故多发环节开展调研并出台相应的监督管理措施、制度，开展较大风险部位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减少事故发生概率。

**（二）加强现场人员管理。**抓好项目经理、安全员及总监等关键岗位责任人员的到位履职，落实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强化一线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督促项目施工企业落实班前教育和安全交底环节，增强安全生产全员意识。狠抓临边防护不到位，安全带、安全帽不按规定佩戴等问题，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三、提升文明施工水平

**（一）强化文明施工标准化整治。**进一步加大在建工程出入口管理力度，督促责任主体进一步落实道路硬化、设备冲洗及门口保洁等措施，要求有土方运输的工地建立废土运输车辆进出场登记或安装抓拍系统，巩固、提高渣土运输车辆专项整治成果。

**（二）推动工程项目争先创优。**制定全年创优、创标化和观摩计划，鼓励各工程项目争先创优，确保全区在建工程市级标准化优良项目创建率达到70%以上。配合市住建局推行创优、创标化项目挂牌公示制度，以点带面推动行业文明施工水平提升。

四、推进监管信息系统建设

**（一）配合推进“互联网+”监管**。运用APP开展“双随机”检查，加大远程视频监控巡查力度，提升监管效能。

**（二）配合做好建设智慧工地监管信息系统**。配合市住建局做好用信息化促进业务协同与流程优化，提高监管效能。加强数据综合利用，发挥数据在研判形势、评估政策、监测预警等方面的作用。